

# 社會與區域發展學系碩士班

## 一、本系(所)歷史與發展特色

本系之「社會科教育碩士班」初創於民國 90 年，以培育國小社會科師資進修與相關研究能力為目的。為了因應社會與教育的變遷，96 學年度「社會科教育碩士班」分設為兩組：「社會科教育組」及「環境資訊應用組」。本系亦於民國 98 年 8 月改制為非師培學系：「社會與區域發展學系」。本系碩士班因應轉型及學術發展之需要於 103 學年度起更名為『社會與教育發展組』與『區域發展組』。目前本系招生班別包括日間學士班、日間碩士班下設社會發展組（111 學年度更名）與區域發展組、社會學習領域碩士在職專班（週末假日班），多元文化與發展碩士在職專班（夜間班）等。

日間碩士班發展特色如下：

### 【社會發展組】

以當今社會發展趨勢，包括社會領域教育、性別議題及產業創新為教學與研究主軸，並透過跨領域的研究與實務訓練，以培育社會調查研究、社會領域教學、產業政策分析及產業數位化的專業人才。

### 【區域發展組】

以地理資訊應用與環境資源管理、景觀休閒與觀光遊憩、文創產業與都市區域規劃等三大專業教學及研究方向，並尋求科際整合之學術研究及實務訓練，以厚實當前國土規劃及區域產業發展之學術理論與實務訓練。

## 二、教育目標

### 【社會發展組】

- (一) 培養學生具備社會科學領域知識與社會領域教育之研究能力。
- (二) 培養學生具備社會變遷與性別領域之研究能力。
- (三) 培養學生具備產業調查與商業分析之研究能力。
- (四) 培養學生具備社會調查、社會領域教學，以及產業分析、數位化之就業能力。

### 【區域發展組】

- (一) 提升學生對於區域發展議題關懷及專門知識之批判思考能力。
- (二) 培養學生從事區域發展研究之獨立研究能力。
- (三) 培養具備地理資訊系統應用與環境資源管理、景觀休閒與觀光遊憩、都市及區域規劃等專業能力。

## 三、核心能力

社會發展組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li>1. 具備獨立探究人文社會變遷與產業轉型創新等議題的能力。</li><li>2. 具備關心、解決當今社會發展議題態度與能力。</li><li>3. 具備發現、設計、資料蒐集、整理、分析、撰寫及解決研究問題的能力。</li><li>4. 具備社會發展議題之批判思考、創新應變的能力。</li><li>5. 具備產業政策與大數據分析、社會調查研究與社會領域教學等實務執行的能力。</li></ol>
區域發展組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li>1. 具備區域發展學術之獨立研究能力。</li><li>2. 具備區域發展文獻之解讀與評析能力。</li><li>3. 具備關心區域發展議題之態度與知能。</li><li>4. 具備區域發展專門知識之批判思考及解決問題能力。</li><li>5. 具備區域發展及規劃專案之實務執行能力。</li></ol>

#### 四、教育目標與核心能力關聯表

##### 【社會發展組】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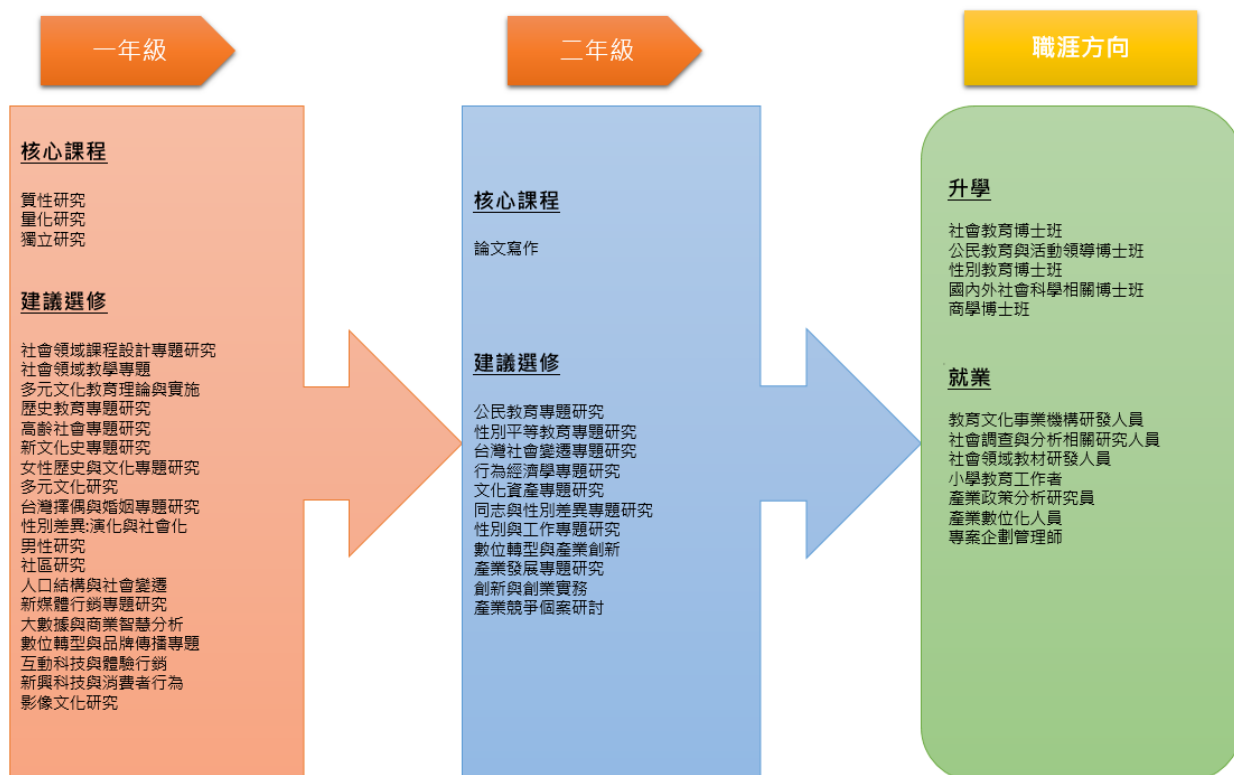
教育目標/核心能力	具備獨立探 究人文社會 變遷與產業 轉型創新的 能力。(核心 能力 1)	具備關心、 解決當今社 會發展議題 態度與能力 。(核心能 力 2)	具備發現、 設計、資料 蒐集、整理、 分析、撰寫 及解決問題 的能力。(核 心能力 3)	具備社會發 展之批判創 新應變的能 力。(核心能 力 4)	具備產業政 策與大數據 分析、社會 調查研究領 域實務執行 的能力。(核 心能力 5)
培養學生具備 社會科學研究 方法與社會領 域教育研究能 力。(教育目標 01)		☆	☆		
培養學生社會 變遷與性別領 域之研究能力。 (教育目標 02)		☆	☆		
培養學生具備 產業調查與商 業分析之研究 能力。(教育目標 03)	☆		☆	☆	☆
培養學生具備 社會調查、社 會領域教學， 以及產業分 析、數位化 之就業能力。 (教育目標 04)	☆	☆			☆

##### 【區域發展組】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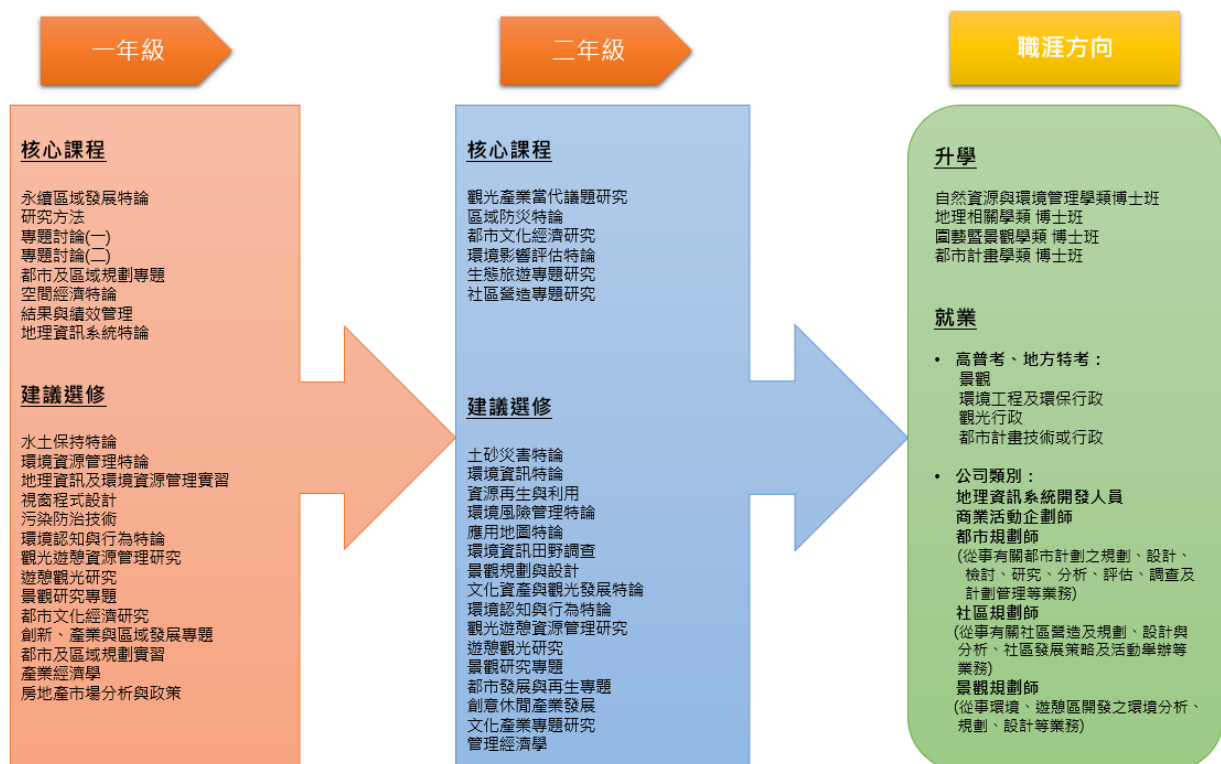
教育目標/核心能力	具備區域發 展學術之獨 立研究能力。 (核心能力 1)	具備區域發 展文獻之解 讀與評析能 力。(核心能力 2)	具備關心區 域發展議題 之態度與知 能。(核心能力 3)	具備區域發 展之批判思 考及解決問 題能力。(核 心能力 4)	具備區域發 展及規劃專 案之實務執 行能力。(核 心能力 5)
提昇學生對於區域 發展議題關懷及專 門知識之批判思考 能力。(教育目標 01)	☆	☆	☆	☆	
培養學生從事區域 發展研究之獨立研 究能力。(教育目 標 02)	☆		☆	☆	
培養具備地理資訊 系統應用與環境資 源管理、景觀與遊 憩規劃、都市及區 域規劃等專業能 力。(教育目標 03)			☆		☆

## 五、課程、職涯及升學地圖

### 社會與區域發展學系日碩班—社會發展組



### 社會與區域發展學系日碩班—區域發展組



## 六、課程結構與修課要求

### (一) 學習特色：

#### 1. 提昇學術發表能力

本系二組學生除應修畢畢業學分外，另應通過碩士論文學位考試。且於申請碩士論文學位考試前至少公開發表一篇論文(最遲於學位口試前一日完成，但須於申請碩士學位考試時提具證明)，並經由指導教授同意推薦。

#### 2. 提高學術活動參與度及服務

本系設置學習護照制度，內容如下：

參加學術研討會、演講、讀書會、論文計畫審查會、學位口試等學術研習活動累計至少 7 次，其中含旁聽本系碩士班論文計畫審查會、學位考試至少各 1 場。學生需檢附各場次心得及辦理單位蓋章，心得分享每篇約 A4 紙 1 頁。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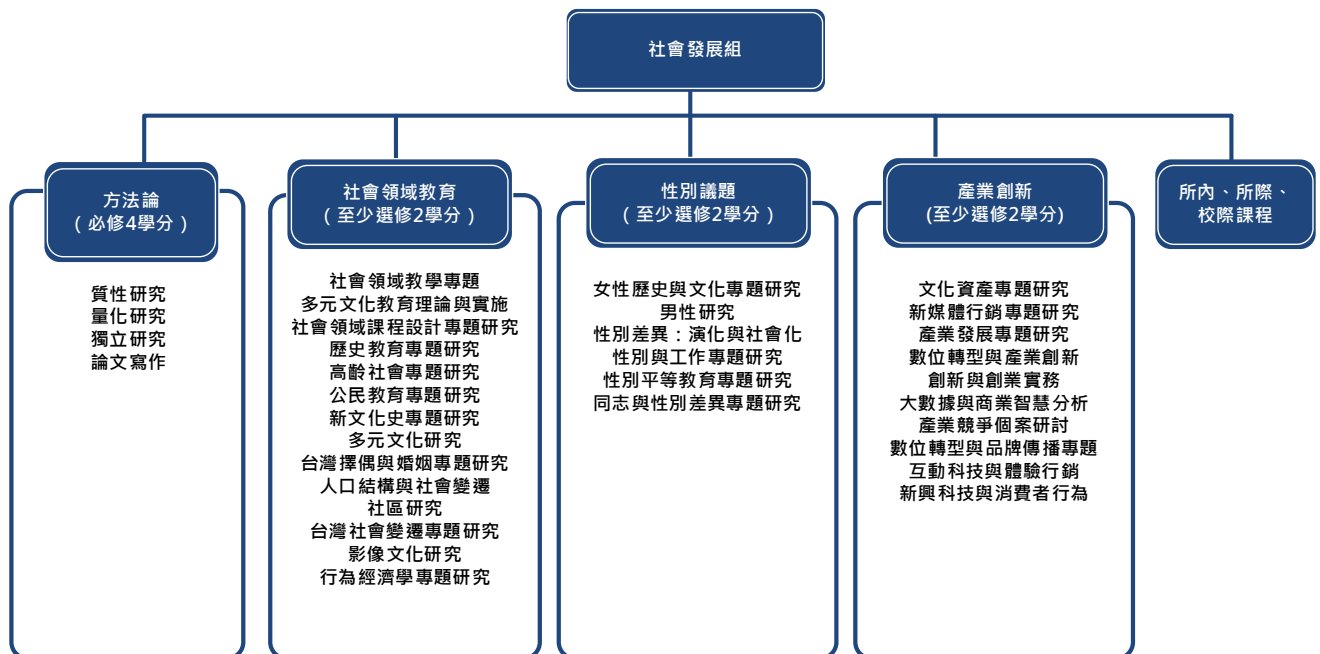
以上需於申請碩士論文學位考試前(最遲於學位口試前一日提具證明)，完成本系規定之學術活動，未達成者不得進行碩士論文學位考試。

### (二) 課程結構

#### 【社會發展組】

本組課程架構分為方法論、社會領域教育、性別議題、產業創新及所內所際校際課程等。

修業期間總計 32 學分始可畢業；其中需含必修 4 學分(質性研究、量化研究)，及「社會領域教育」類、「性別議題」類、「產業創新」類課程至少各 2 學分；另跨所際、校際選課至多 6 學分，但若含跨選本系碩士班各班別課程，跨選總計至多 9 學分(限學位班課程，不含寒、暑期課程)。



**【區域發展組】**

本組課程架構分為基礎課程、地理資訊系統及環境資源管理、景觀及遊憩規劃、文創產業及區域規劃、所內所際校際課程等。

修業期間總計 34 學分始可畢業；其中需含必修「基礎課程」4 學分，及「地理資訊系統及環境資源管理」類、「景觀及遊憩規劃」類、「文創產業及區域規劃」類課程至少各 2 學分；另跨所際、校際選課至多 6 學分，但若含跨選本系碩士班各班別課程，跨選總計至多 9 學分（限學位班課程，不含寒、暑期課程）。

